



日本311地震災 害救援部隊運 用對我之啓示

作者／李雲治
呂正芳

提要

國軍現行協助災害救援相關法源，主要有「國防法」、「災害防救法」、「國軍協助災害救援辦法」等相關條文，已明確指出協助災害防救為我國國防主要目的之一；於99年8月4日修訂之「災害防救法」中，界定了軍隊在災害發生時應扮演之角色，如在該法中明確訂定直轄市、縣(市)政府及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無法因應災害處理時，得申請國軍支援，但如發生「重大災害」時，國軍則應主動協助災害防救。

本篇專題藉由日本在此次地震中自衛隊之救援行動與救災部隊運作機制，探討國軍目前災害救援任務運作及對救災部隊任務遂行應精進之作法為範圍，作為爾後發展災害防救作業程序、準則或從事相關任務之參考。

關鍵詞：國軍協助災害救援辦法、重大災害、災害處理、複合型災害、災害救援